

关于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的议案

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基金管理人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变更基金合同有关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提议降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在投资范围中加入同业存单和资产支持证券并适当修改投资限制、投资策略，并将本基金由“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宸未来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变更方案说明见附件四《关于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议案的说明》。

此外，为执行本次基金变更方案，提议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基金合同等变更的后续相关事宜，并根据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及《华宸未来信用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修改、披露。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3日